

## 大沥镇启动“百日攻坚、百社整治”人居环境提升行动

## 发布五大工作计划 加速推进乡村振兴

珠江时报讯(记者/何燕慧 通讯员/李敏聪 张秋枫)昨日,大沥镇举行“百日攻坚、百社整治”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暨“乡村振兴齐共建,绘就美丽家园新画卷”慈善募捐活动启动仪式,发布大沥乡村振兴五大工作计划,持续推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

## 各方积极参与“四小园”建设

此前,大沥开展了“百社千园”项目,鼓励群众合理设计、利用房前屋后闲置土地、危旧房拆除地、社区零星地等打造“四小园”。大沥各个群团组织、企业、乡贤、党员、群众,纷纷通过“认建、认养、认管”等方式结对共建,共同缔造美好家园。现场,大沥镇向钟边社区、沥西社区、奇槎社区、河东社区等群团共建代表赠感谢状。

此外,大沥镇为向太平社区捐赠50万元善款用于人居环境整治的太平乡贤、企业家李慧钊,以及在市人居环境大检查中获得奖励的凤池社区、渔业社区和大镇社区进行表扬。

活动现场所在的太平社区,近年在“三清三拆三整治”、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田头棚闲置地整治等人居环境提升方面取得一定成效,并在2022年第



■与会人员了解大沥的人居环境整治情况。

(通讯员供图)

一季度佛山市人居环境整治专项检查中荣获明检村第三名的佳绩。大沥镇镇长游剑锋对太平社区人居环境整治的阶段性成绩表示肯定,并希望太平社区继续努力、巩固成果,让社区的老百姓切实感受到身边的美丽景色和社会管理的完善。

当天,大沥镇还发布了乡村

振兴五大工作计划。其中,一是“百日攻坚,百社整治”人居环境提升行动,二是“百社千园”建设项目提质加量行动,三是大沥镇“乡村振兴齐共建,绘就美丽家园新画卷”慈善募捐活动,四是“绘就美丽家园,我行动我代言”系列宣传活动,五是“绘就美丽家园新画卷”大沥镇绘画、摄影

作品征集活动。

## 26个攻坚示范社获授旗

2022年春天,大沥镇围绕上级部署的“江河两岸、沿路两边、高架桥下、名企百园、百社千园”专项行动计划,按下城市更新“快进键”,吹响全域土整“冲锋号”,构建商贸转型“新格局”,

绘就美丽家园“新画卷”。

活动上,大沥镇向26个攻坚示范社授予令旗。百日攻坚,只争朝夕。“希望在大沥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做得较好的社区,带动其他社区一起争优创先。”大沥镇副镇长林新建表示,如今“百社整治”进入到了攻坚冲刺时期,大沥镇计划用一百日时间攻坚克难、连片整治,推动镇内27个农村社区、321个经济社会

人居环境显著改善。活动结束后,与会代表前往太平社区白界村实地参观。“今天看到了在大沥镇政府和太平社区的努力支持下,太平的人居环境焕然一新,我们社区也应多多学习。”水头社区代表分享说。

近年来,大沥镇持续深入推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突破口,在生态宜居上打出了“组合拳”,让建设改造跑出了“加速度”,使村庄环境亮出了“高颜值”,让乡村花园美出了“新气质”。

“我们的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振兴工作也只是开了个局,后面的路还很长。”南海区常委、大沥镇委书记何春云表示,希望各社区接下来仔细思考,结合各自社区的特点,将工作做得更精彩。

## 桂城街道在平南社区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大行动

## 拆违腾地建公园 清除杂物美家园

珠江时报讯(记者/邹韵斯 通讯员/梁照锋 摄影报道)昨日下午,桂城街道在平南社区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大行动,由街道机关党员志愿者和社区工作人员、热心群众等组成的“桂城战队”分头行动,深入大街小巷,拆除违建公厕,清理杂物垃圾等,合力营造卫生整洁、干净有序的人居环境。

## 违规搭建公厕被拆除

下午3时许,“桂城战队”集结后兵分多路出发。记者跟随其中一组党员志愿者来到罗涌村,只见施工人员使用挖掘机拆除一处违规搭建的公厕。“这里大概有两三百平方米,是早期村民占用土地建造的公厕,现已荒废,我们计划把这里拆除后建设‘四小园’,为村民提供更美好、更实用的生活场景。”平南社区党委书记卢富强说。

跟随“桂城战队”继续深入,党员志愿者们一边向村民派发



■“桂城战队”组织施工人员拆除违规搭建的公厕。

《桂城街道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手册》,一边帮忙清理房前屋后的杂物垃圾。在一户村民家门前,晾衣架、纸皮、枯树枝等杂物乱堆乱放,还孳生了不少蚊虫。志愿者见状立即行动,撸起袖子、戴上手套,以接力的方式将巷子的大件废弃物抬出,交由清理队伍后续运走。

在志愿者们影响下,不少

村民纷纷行动起来,主动清理房前屋后的花盆、纸皮箱等杂物。“把杂物放在家门口确实影响村容村貌,希望大家可以齐心协力,一起维护整洁的家园环境。”一名村民点赞道。

## 激发村民参与整治热情

近年来,平南社区按照乡村振兴发展战略的总要求,积极推

进村容村貌整体改造,大力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河涌截污清淤、旧市场升级改造、平南公园提升美化、村道修复优化、建设“四小园”等,使得河涌变得明净清澈,街巷变得干净整洁,社区变得宜居宜业。而针对现阶段

民参与热情,大力开展人居环境大攻坚大整治行动。

“这些年桂城的人居环境变化很大,但也有不少‘回潮’现象,因此各级党员干部更要走进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加强党群联系,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地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全面激发群众自觉参与的热情。”桂城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岑灼雄说,要通过实际行动让群众明白桂城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是认真的、持之以恒的,未来也希望基层组织针对现状问题抓细、抓小、抓实、抓早、抓好,采取网格化管理、包干包片、定岗到人等方式,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效。

“高质量的发展离不开高品质的环境作支撑,只有环境提升了才能吸纳高质量的产业和最优的人才。”佛山市委办常务副主任、市乡村振兴局常务副局长杨常青表示,桂城党员群众今天所付出的每一分努力,都是为桂城的美好明天贡献着力量。

## 深入贯彻“五挂钩”全方位直联村社制度

## 狮山公布首批结对共建亮点项目

珠江时报讯(记者/李福云 通讯员/张媛媛 狮宣)5月24日,狮山镇机关第七党支部和第十三党支部分别与刘边村、状元社区的村(社区)党组织、经济社(住宅小区)党支部、“两新”企业党组织等签订结对共建书,并发布首批57个共建亮点项目清单,项目涉及文化振兴、产业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重大民生工程四大类别。

## 激发基层动力活力

在狮山镇刘边村,南海区东风水利所党支部书记林宏派解读了《南海区大抓基层大抓支部大抓队伍大抓服务工作方案》,指出要整合区镇党建力量和资

源下沉村社为主要抓手,以激发基层动力活力、提升基层治理效能为主要任务,将基层党组织锻造造成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堡垒。

随后,狮山镇机关第七党支部与刘边村党委、西湾经济社党支部、明阳学校党支部签订结对共建书。刘边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经联社社长刘志南表示,该村党委将通过共建活动与党的政治理论学习、党员队伍建设、软弱涣散整顿三方面相结合,不断优化农村基层治理,打造高效务实担当的基层党组织。

同日下午,狮山镇机关第十三党支部与状元社区党委、中共佛山市鑫正化工有限公司支部、奥园党支部签订了结对共建书,

结对亮点项目为金湖三街沿线绿化带工程。

狮山镇机关第十三党支部书记林平表示,下一步,将以党建共建作为加强学习交流的重要平台,与状元社区党支部、奥园小区党支部、鑫正化工党支部共同推进党建工作,做实做细做好各项工作,共同推动结对亮点项目落地见效。

## 57个结对共建亮点项目发布

《南海区大抓基层大抓支部大抓队伍大抓服务工作方案》提到,要通过固定时间动员、固定地点集中、固定团队落实,构建贯穿区镇村社“一插到底”的基层党建引领社会治理动力主

轴。这条“主轴”需通过完善“五挂钩”全方位直联村社制度和落实“三固定”直联常态化工作制度来构建。

狮山镇在刘边村、状元社区开展落实“五挂钩三固定”工作会,解读南海区印发的“五挂钩三固定”工作要求,如在今年6月底前,实现“1名区领导+1个区直机关党支部+1名镇(街道)领导干部+1个镇(街道)机关党支部+若干‘两代表一委员’”挂钩联系1个村(社区),要主持召开村(社区)“两委”扩大会议,对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基层治理难点问题、群众反映突出问题等进行重点讨论。

为深入贯彻“五挂钩”全方

位直联村社制度工作,狮山镇当天发布了首批57个共建亮点项目清单,项目涉及文化振兴、产业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重大民生工程四大类别,涉及57个村(社区)的58个经济社(住宅小区)党支部一级、“两新”企业党组织。

当天,狮山镇各村(社区)同步开展了“五挂钩”全方位直联村社制度主题直联活动,进一步发挥机关党组织深入基层一线推动社会治理的重要作用,让人员下沉、资源下沉、服务下沉,以党建引领将基层党组织锻造造成推动狮山在千亿元上高位进发的坚强堡垒,为加快推进狮山镇“2+2”发展战略提供有力保障。

南海区税务局举办特约监督员聘任仪式

## 凝聚监督合力 优化税收环境

珠江时报讯(记者/李年智 通讯员/许楚茵)近日,南海区税务局举办“廉税同行 合拍共鸣”特约监督员聘任仪式,17名来自地方纪委监委、审计、工商联及人大、政协等部门和知名企业特约监督员受聘上岗,为优化税收营商环境、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发展,凝聚监督合力。

据了解,特约监督员是税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向社会借智借力,按照一定程序优选聘请,以兼职形式履行监督、咨询等相关职责的公信人士。特约监督员将依托自身多视角优势,通过查短板、找不足,保障各项便民办税措施和税收优惠政策落地见效。

“当前税务部门正在‘千多干好干出彩’绩效文化的引领下,护航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落地,希望各位监督员明确角色定位,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加强沟通交流,真正实现‘廉税同行合拍共鸣’。”聘任仪式上,南海区税务局相关负责人向受聘的特约监督员表示祝贺和感谢,邀请他们深入办税服务厅实际体验纳税申报、发票领用、增值税留抵退税等业务流程,并结合自身实际为政策落实和业务发展提出意见建议。

南海普法·伴您同行



## 文物保护篇——盗捞水下文物 犯盗窃文物罪

韦某某(另案处理)先后纠集被告人李某某等人到A县海域盗捞海底沉船上的文物瓷器共计105件,其中三级文物21件,一般文物82件,文物标本2件。该案为公安部挂牌督办。案发后,李某某等人被公安机关抓获。经认定,上述盗捞文物价值合计34280元。

A县人民法院一审认为,被告人李某某等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秘密的方法窃取国家所有的文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均已构成盗窃罪,属共同犯罪。归案后,被告人李某某等人能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且能认罪认罚,依法均可以从轻、从宽处罚。遂依法判处李某某等人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至一年六个月不等刑期,并处罚金;没收作案工具。一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

文物是中华文明的历史见证,积淀着中华民族的艺术能量和文化自信,是我国重要的文化遗产。受暴利驱动,走私、盗窃、倒卖等各类文物犯罪案件时有发生。本案被告人结伙盗捞水下文物,是典型的盗窃文物犯罪。一审法院依法严厉打击盗窃文物犯罪活动,用足用好法律,准确定罪量刑,依法从重、从快审判盗窃文物犯罪案件,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社会效果,有利于形成打击文物犯罪的长效工作机制,震慑犯罪、教育群众,使全社会树立保护文物守护文明的共识。

## 相关链接

5月28日至29日,佛山市南海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南海区普法办联合举办“保护文化遗产,传承南海文脉”主题微信学法大赛,参与游戏答题有机会获得微信红包等丰厚奖品,详情可关注“南海普法”微信公众号。

整理/珠江时报记者 原诗杰

